**深圳旅游学院硕博连读、审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细则**

根据学校博士招生简章相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学科特点，为做好校区博士审核制及硕博连读招生工作，特制定如下工作细则。

1. **领导机构与工作小组**

校区成立招生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全院招生工作；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小组，负责对申请人员的材料审核和面试工作。

1. **报考基本条件及审核条件**：

|  |
| --- |
| （一）基本条件：按学校招生简章相关规定要求。  **（二）申请审核制审核条件**  1. 招生对象：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应、往届硕士，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报名。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。  2. 审核基本要求：  （1）专业基础扎实，学习成绩优良；  （2）学术论文要求须满足以下其中一项：  ①公开发表1篇学术论文，须提交正式发表论文期刊封面页、目录页、全文扫描件。外文期刊论文建议提供检索证明。  ②在学校规定的A类学术期刊至少投稿1篇相关专业论文、且进入复审环节，审稿意见正面积极，须提交期刊官方回复邮件、审稿意见以及反映投稿论文当前状态的在线页面截图。  ③若无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，以及未在学校规定的A类学术期刊至少投稿1篇相关专业论文且进入复审环节，须在符合学校要求基础上，提供至少1篇高质量工作论文，并同时提供不少于两位资深学者（国内知名博导）关于工作论文的推荐意见，推荐意见书须提供推荐人单位、电话及电子邮箱信息，同时提供推荐人学术简历。  （3）需要提交如下材料：  ①政审合格材料；  ②两位正高职称专家推荐信（附正高职称复印件）；  ③拟攻读博士研究计划；  ④正式发表论文相关材料，或者工作论文相关材料；  ⑤学校要求的其他材料。（请盖齐所有章）  （4）必须脱产学习，在职人员需在规定时间提交辞职证明并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。  **（二）硕博连读审核条件**  1. 招生对象：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暨南大学非定向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在校生，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。  2. 审核基本要求：  （1）学位成绩平均分80分以上；  （2）一篇学术论文代表作（工作论文、已投稿论文、公开发表论文等）；  （3）需要提交如下材料：  ①政审合格材料；  ②两位正高职称专家推荐信；  ③拟攻读博士研究计划；  ④学术论文代表作全文；  ⑤学校要求的其他材料。  **三、材料审核**  1. 校区成立成员不少于7位的专家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，分别给出外语、专业素质、研究潜力三个方面的成绩（总分300分，每门100分）。实行每位导师独立评分，去掉最高最低分后，再以专业为单位，按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序，确定复试名单。  2. 审核成绩及格要求：每个方面审核成绩不得低于80分，审核总成绩不得低于240分。  3. 实行差额复试，复试比例原则上不低于200%，不高于300%。  **四、复试**  具体安排请参见《暨南大学关于做好2023年博士研究生申请审核和硕博连读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》。  **五、寄送地址**  深圳市南山区街6号暨南大学深圳校区学科办314室李老师收  联系电话0755-26931901，17158684923。 **注：申请材料请务必装订并将《报名信息简表》置于首页。请不要装在塑料文件袋内。**  深圳旅游学院  2022.10.28 |